

登封市工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市工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家、省、郑州市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系列部署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持续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依法、及时、准确地主动公开本单位政府信息。

一是做好主动公开，按照“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围绕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五公开”，不断深化政务公开工作。2023 年，市工信局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专栏主动公开文件 10 篇。

二是做好依申请公开，2023 年，我局无依申请公开文件，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份，未收到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三是做好政府信息管理，依据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要求，有序开展对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工作。

四是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将政务公开工作按照制度规范及上级要求，对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常态化维护，确保平台正常运行。

五是做好监督保障，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体系，按照制度规范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工作，常态收集、合理筛选、认真审核，及时主动公开，进一步完善了《登封市工业信息化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着力提升政务信息公开质量，完善体制机制建设，确保政务公开内容合法、程序规范、监督有力、实施有效、便于群众参与，不断增强政务信息公开实效，通过公开电话 62851425 广泛征求社会意见和建议。我局本年度未发生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务公开工作业务水平有待加强；二是信息主动公开还不够及时。下一步，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加以改进：一是要保证从事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稳定，加强培训指导，不断精进业务水平，二是要及时准确的对工作信息进行主动公开，努力开创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新局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